

2009-2010 年度
各位家長：

口琴班招生事宜

為培養學生對音樂之興趣及課餘有健康身心的活動，本校與聞聲音樂研習中心舉辦口琴訓練班，凡有興趣的一至六年級學生均可參加。詳情如下：

簡 介	口琴吹奏省力，學習容易，攜帶方便，音色美妙，適合學生使用。參加口琴班，學生有機會參與各項表演活動及比賽。 學期完結時，凡恆常出席及表現優異的學生將獲發由聞聲音樂研習中心發出之證書一張。 成績優異者，將由導師推薦參加「第八屆亞太口琴節比賽」，與日本、韓國、星加坡、馬來西亞及國內等地學生交流活動。	
導 師	聞聲音樂研習中心委派	
上課日期	逢星期二 6/10、13/10、20/10、27/10、3/11、24/11、1/12、8/12、15/12、5/1 (共十堂)	
上課時間	下午三時正至四時十五分	
地 點	三樓音樂室	
費 用	學費	第一期(共十堂)：\$500，學校半費資助 \$250，學生繳交 \$250 (中途退學，恕不退還)
	樂器	新生：普通型號口琴 \$45 或 鈴木C調口琴 \$160 (二選其一) 鈴木C#調口琴 \$170 (必須購備) 舊生：鈴木C#調口琴 \$170 (必須購備)
	樂譜	新生：口琴樂曲集 \$70 舊生：經典口琴口風琴美樂集 \$70
付款方法	1. 銀行入數或過戶— 銀 行：中國銀行 賬戶名稱：「聞聲音樂研習中心」或「Melocity Music Learning Centre」 賬戶號碼：012-802-0-003024-6 2. 支票—抬頭寫：「聞聲音樂研習中心」或「Melocity Music Learning Centre」 3. 現金—放入信封內，信封面寫上學生姓名及班別	
報名辦法	請填妥下列回條於九月十六日(星期三)交班主任收。 取錄的學生將會獲通知於九月二十一日(星期一)繳交學費。 口琴班學員名額為35名。參加的學生需先通過音樂測試，才能成為本校口琴隊隊員，並獲得學校半費資助。	
備 註	1. 如教育局及學校宣佈停課，或於上課前3小時懸掛8號或以上風球、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是日課程取消，補課日期及時間另行通知。 2. 請家長保留此通告，留意上課日期及時間。	

如有任何查詢，可致電聞聲音樂研習中心(電話：2427 8868)，或聯絡何潔雯主任(電話：2709 2220)。

校長



二零零九年九月十四日

✂-----✂

回條

謝校長：

口琴班招生事宜

領悉2009-2010第(15)號通告內容。本人同意()/不同意()敝子弟參加口琴班，本人定必督促子女服從導師指導並遵守一切規則。

請於()內加上✓號：

- 學生放學方法：由家長接送學生回家() / 由學生自行回家() / 第二輪校長()
- 付款項目：*已有口琴及樂譜者，只需繳交學費

學費	() 第一期(共十堂) \$250	
樂器	新生：() 普通型號口琴 \$45 或 () 鈴木C調口琴 \$160 (二選其一) () 鈴木C#調口琴 \$170 (必須購備)	舊生：() 鈴木C#調口琴 \$170 (必須購備)
樂譜	新生：() 口琴樂曲集 \$70	舊生：() 經典口琴口風琴美樂集 \$70

合共繳付\$_____元正()銀行入數紀錄/()支票(銀行_____號碼_____)/()現金

註：敝子弟()曾學習 / ()未曾學習口琴

學生姓名：_____班別：_____

家長簽署：_____

二零零九年九月 日

電 話：_____緊急聯絡電話：_____